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非執行董事之變更

華南城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由2021年10月27日起生效之本公司以下非執行董事變更：

- (1) 林璟驊先生(「林先生」)因為個人工作安排，已提呈辭任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
- (2) 雷鳴先生(「雷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

林先生確認彼與董事會沒有意見分歧，亦沒有就彼等辭任事宜需要提請本公司股東和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港交所」)垂注之事項。

董事會謹此衷心感謝林先生於彼任職期間對本集團作出之貢獻。

雷鳴先生，38歲，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主要負責就制定本集團的整體業務模式、發展策略及重大事項提供意見。雷先生於2005年7月加入騰訊集團(「騰訊集團」包括其股份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為700之騰訊控股有限公司)。彼現任騰訊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智慧行業一部高級總監。先後在騰訊集團的移動互聯網事業群、集團戰略發展部任職互聯網產品、運營、戰略投資、戰略等崗位。雷先生於2005年畢業於電子科技大學，取得通信工程(計算機通信方向)工學學士學位，並於2016年取得北京大學光華管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除上述披露外，雷先生於本公告日期前過去三年內並無於任何公眾上市公司(香港或海外)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及並無擔任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其他職務。就董事會所知，除上述披露外，雷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

於本公告日期，雷先生並無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證券權益。

雷先生就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與本公司簽署董事聘任函，任期自2021年10月27日起為期三年，並根據本公司之章程細則，雷先生將留任至本公司下屆股東大會，並符合資格於該股東大會上接受重選。雷先生將不收取任何本公司之董事酬金。

除上述披露者外，概無就有關雷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之事宜須提呈予本公司股東垂注，亦無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之規定需予以披露。

董事會熱烈歡迎雷先生加入本公司出任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

謹代表董事會  
華南城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鄭松興

香港，2021年10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鄭松興先生、耿梅女士及鄭嘉汶女士；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鄭大報先生及雷鳴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梁君彥先生大紫荊勳章、金紫荊星章、太平紳士、李偉強先生及許照中先生太平紳士。